## 116 年度國立嘉義大學校務基金概算籌編預定日程表

預	定	起	訖	日	期	弘立 1田	田 古	巧	負	責	收	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辨    理	事	項	單	位	單	位
114	10	23	114	10	31	擬訂概算籌編原則、	日程表。		主討	室		
114	11	1	114	11	28	各權責單位審核各單	位概算並彙整	送至主	各多	東整	主計	室
						計室。			單位	-		
114	19	1	115	2	3	初審各單位概算,彙	編為自編預算	送校務	主討	室		
	12					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0					
			115	2	26	申購非屬重要科技	發展計畫項~	下單價	研發	處		
						1,000 萬元以上科學	儀器設備,擬	具申購				
						單價 1,000 萬元以上	.科學儀器送審	彙總表				
						及送審表報教育部。						
			115	3	13	擬編請增減預算員額	、聘用及約僱	人員計	人事	室		
						畫報教育部。						
			115	3	13	擬編派員出國及赴大	陸地區計畫暨	旅費預	人事	室		
						算表報教育部。						
			115	3	13	依「政府公共工程計				质		
						點」之規定,將經審						
						公共工程計畫填寫「	公共工程及房	屋建築				
						概算表」報教育部。		<u> </u>				
			115	3	13	擬編設置及應用資通						
						費預算表」,其中符合			訊處			
						管理要點」第3點者		計畫,				
						連同上開表件報教育		)1 n\	14 -1	b		
			115	3	13	本校公務小客車及客	•		總務	质		
						核定配置數及購置大						
						府各機關學校購置及						
						點」規定,將當年度	· ·					
						公務車輛與建議配置	<b>数</b>	0				

備註:本表所列時程暫參照 115 年度預算編製日程表訂定,各單位實際報部期程請依教育部來函規定辦理,惟為配合教育部會計處所訂附屬單位預算表報送期程,請務必依本校概算通知交件日期先行將擬編概算數之相關資料送至主計室以利納編入 116 年度概算。